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仁愛路二段91巷1號1樓
電 話：(02)2321885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37
(七)關係人交易	37~39
(八)抵質押之資產	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 他	4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4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
3.大陸投資資訊	42~43
(十四)部門資訊	43
	44~5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泳華



于紀庭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103.12.31		102.12.31		
	金	%	金	%	金	%	金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2,588	2	124,293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 1,642,811	43	1,170,041	34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3,675	-	36,374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七))	-	-	49,906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602,488	16	652,190	1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	29,182	1	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504,628	13	400,199	12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5,909	6	232,785	7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933,589	24	717,636	20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37,705	4	38,82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189,262	6	51,35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7,548	2	62,491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1,899	1	18,047	1		2,093,155	56	1,554,051	45
	2,328,129	62	2,000,093	58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130,000	3	130,000	4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	-	394	-	2541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九))	37,030	1	26,960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789	-	6,789	-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六(二))	1,366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及八)	709,589	18	668,636	1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18,915	-	15,70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630,562	16	660,544	19		187,311	4	172,661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162,174	4	126,125	4	負債總計	2,280,466	60	1,726,712	4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10,274	-	11,944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九)及(十一))：				
	1,519,388	38	1,474,432	42	普通股股本	1,941,485	50	1,941,485	56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2,480	-	2,480	-
					累積虧損	(306,089)	(8)	(106,478)	(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252	-	(4,597)	-
					庫藏股票	(85,077)	(2)	(85,077)	(2)
					權益總計	1,567,051	40	1,747,813	51
資產總計	\$ 3,847,517	100	3,474,52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847,517	100	3,474,525	10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及七)	\$ 2,674,209	100	2,466,057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147	-	1,804	-
銷貨收入淨額	2,673,062	100	2,464,25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及十二)	2,687,401	101	2,429,765	99
營業毛利(損)	(14,339)	(1)	34,488	1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九)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1,343	2	42,657	2
6200 管理費用	35,172	1	37,40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648	-	17,479	1
營業費用合計	87,163	3	97,541	5
營業淨損	(101,502)	(4)	(63,05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18,583	1	16,65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及(十五))	(45,975)	(2)	110,188	4
7050 財務成本	(34,112)	(1)	(21,741)	(1)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5,164)	(2)	(55,109)	(2)
	(126,668)	(4)	49,989	2
795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228,170)	(8)	(13,064)	(2)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	(38,632)	(1)	(16,330)	(1)
本期淨利(損)	(189,538)	(7)	3,26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22,709	1	22,546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0,073)	-	(2,937)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860	-	3,83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776	1	15,776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0,762)	(6)	19,04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 (1.00)		0.0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41,485	2,480	(106,807)	(23,310)	(85,077)	1,728,771
本期淨利	-	-	3,266	-	-	3,2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937)	18,713	-	15,776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41,485	2,480	(106,478)	(4,597)	(85,077)	1,747,813
本期淨損	-	-	(189,538)	-	-	(189,5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10,073)	18,849	-	8,776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41,485	2,480	(306,089)	14,252	(85,077)	1,567,05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6~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228,170)	(13,06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30,676	31,2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2,029	(32,363)
利息費用	34,112	21,741
利息收入	(7,818)	(6,740)
存貨跌價損失(迴升利益)	4,128	(5,7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5,164	55,10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07)	(95,00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000
其他	(4,129)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3,655	(21,8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貨	(220,081)	(101,0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31,607	30,994
應收票據及帳款	49,702	(99,825)
其他金融資產	(39,511)	7,269
其他流動資產	(3,852)	12,217
	(182,135)	(150,3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6,876)	120,331
其他流動負債	(4,136)	6,553
其他	(501)	(4,087)
	(11,513)	122,7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3,648)	(27,592)
調整項目合計	(39,993)	(49,39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68,163)	(62,459)
收取之利息	7,820	6,670
支付之利息	(34,917)	(22,6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5,260)	(78,4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129	1,52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數	(11,472)	(1,3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480)	(68,173)
其他應收關係人增加	(104,429)	(132,825)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195,800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98,399)	687
其他	1,017	5,4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79,634)	1,1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72,770	52,83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9,906)	(94)
長期借款減少	-	(36,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443	(54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增加(減少)	98,882	(6,0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23,189	10,1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1,705)	(67,1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293	191,4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2,588	124,29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北市仁愛路二段91巷1號1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裸銅線、鍍錫線、電源線、電腦線、隔離線、同軸電纜、PVC電線電纜、交連聚乙烯高低壓電力電纜、通信電纜、光纖光纜及橡膠電纜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安裝工程。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後認為適用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重要說明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金額，並將依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相關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十二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於同時符合三項控制要素時，始具控制。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二〇一三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闡明可接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及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後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轉係列報於管理費用，其餘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轉則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物	40~50年
(2)房屋及建築物之附屬設備	3~35年
(3)機器設備	2~10年
(4)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3~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買回本公司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一)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佣金收入

當本公司於交易中作為代理人而非委託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下，企業於提撥固定金額至一獨立個體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此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退休金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殖利率為主。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三)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投資抵減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產生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可實現性。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可能對本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者，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涉及假設及估計之會計事項，其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回收性及資產減損(不含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因存有重大風險而可能對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現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58,501	111,072
定期存款	14,087	13,221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72,588</u>	<u>124,293</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工具

1.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3,675	3,787
商品交換合約	-	26,620
買入美金買權	-	5,967
合 計	<u>\$ 3,675</u>	<u>36,37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商品交換合約	\$ -	3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賣出美金賣權	\$ -	5
商品交換合約	29,182	-
合 計	<u>\$ 29,182</u>	<u>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商品交換合約	\$ 1,366	-

(1)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以及生產原料因國際銅價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千元)	幣 別	約定匯率	到期日
103.12.31	預購遠期外匯	USD2,000	USD/TWD	29.831~29.833	104.1.6~104.1.9
102.12.31	預購遠期外匯	USD12,000	USD/TWD	29.344~29.79	103.1.6~103.6.13

外幣選擇權合約：

		名目本金(千元)	執行價格	執行日
102.12.31	買入買權	USD2,000	27元(USD/TWD)	103.3.19
"	賣出賣權	USD2,000	28.5元(USD/TWD)	103.4.15

未平倉商品交換合約：

	金融商品	買/賣方	契約數	交易價格	契約市價
103.12.31	銅交換合約	買方	1,775噸	USD6,530元/噸~ USD7,330元/噸	<u>\$ 30,548</u>
102.12.31	銅交換合約	買方	2,175噸	USD6,760元/噸~ USD7,330元/噸	<u>\$ 27,014</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衍生金融工具產生之評價淨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五)。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u>6,789</u>	<u>6,789</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變異區間較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本公司因評估上列部分金融工具之可回收性可能存有疑慮，而於民國一〇二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計10,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一日間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4,129千元，惟因其原始投資成本已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故認列其他收入4,129千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請詳附註六(十四)。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	\$ 174,541	137,760
應收帳款	429,417	514,43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504,628	400,199
其他金融資產	189,262	51,354
減：備抵呆帳	<u>(1,470)</u>	<u>-</u>
	<u>\$ 1,296,378</u>	<u>1,103,743</u>

1.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營業而發生；其他應收關係人款主要係代子公司採購之代付貨款；其他金融資產主係受限制銀行存款及購銅保證金等。

2.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3.12.31	102.12.31
逾期1~30天以下	\$ 1,510	-
逾期31~90天	22,196	-
逾期一年以上	<u>24,740</u>	<u>25,540</u>
	<u>\$ 48,446</u>	<u>25,540</u>

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中除16,240千元業已取得同等金額之擔保品外，餘本公司經評估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金 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減損損失提列	1,47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0</u>
102年1月1日餘額	\$ 4,000
減損損失迴轉	(4,00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四)存 貨

	103.12.31	102.12.31
原 料	\$ 297,002	201,672
在製品	291,234	248,119
製成品	341,497	267,058
商 品	3,856	787
	<u>\$ 933,589</u>	<u>717,636</u>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存貨沖減(迴升)至淨變現價值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利益)分別為4,128千元及(5,748)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3.12.31	102.12.31
子公司	<u>\$ 630,562</u>	<u>660,544</u>

1.相關明細及說明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413,386	141,157	90,777	33,568	49,138	728,026
增 添	-	6,681	25,441	8,062	30,296	70,480
處分及報廢	-	-	(22)	(531)	-	(553)
重 分 類	-	13,620	13,926	1,343	(28,889)	-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386</u>	<u>161,458</u>	<u>130,122</u>	<u>42,442</u>	<u>50,545</u>	<u>797,953</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13,386	128,153	80,167	21,778	16,614	660,098
增 添	-	10,304	10,625	12,020	35,224	68,173
處分及報廢	-	-	(15)	(230)	-	(245)
重 分 類	-	2,700	-	-	(2,700)	-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386</u>	<u>141,157</u>	<u>90,777</u>	<u>33,568</u>	<u>49,138</u>	<u>728,026</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7,026	32,881	9,483	-	59,390
本年度折舊	-	8,853	14,656	5,990	-	29,499
處分及報廢	-	-	(17)	(508)	-	(52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5,879</u>	<u>47,520</u>	<u>14,965</u>	<u>-</u>	<u>88,364</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8,546	17,335	4,315	-	30,196
本年度折舊	-	8,480	15,560	5,336	-	29,376
處分及報廢	-	-	(14)	(168)	-	(18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7,026</u>	<u>32,881</u>	<u>9,483</u>	<u>-</u>	<u>59,390</u>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413,386</u>	<u>135,579</u>	<u>82,602</u>	<u>27,477</u>	<u>50,545</u>	<u>709,589</u>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413,386</u>	<u>124,131</u>	<u>57,896</u>	<u>24,085</u>	<u>49,138</u>	<u>668,636</u>

1.本公司座落於中壢市大崙段內厝子小段第77號，面積0.0747公頃之土地，帳面價值為7,000千元，因地目為田地，尚未申請變更使用，故仍未將所有權人由第三人變更為本公司，惟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已將所有權人由第三人先行變更為本公司董事長，本公司並與登記之所有權人簽訂協議書，述明該土地之一切權利義務均屬本公司所有，目前該土地已供本公司營業使用，並列於土地資產項下。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業已提供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3.12.31	102.12.31
信用借款	\$ 1,045,567	688,758
信用狀借款	597,244	481,283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	49,906
合 計	\$ 1,642,811	1,219,947
尚未使用額度	\$ 1,031,104	1,219,429
期末利率區間	1.64%~2.67%	1.6%~2.56%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抵押銀行借款	\$ 130,000	130,000
期末利率區間	2.03%	2.03%

- 1.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係由董事長及主要股東擔任保證人，請詳附註七。
- 2.上述借款於民國一〇三年度進行換約，換約後到期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到期一次償還。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確定福利義務	\$ (50,656)	(49,42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626	22,469
計劃短絀	\$ (37,030)	(26,960)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37,030)	(26,960)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3,62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9,429	50,704
計畫支付之福利	(11,119)	(6,31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162	2,305
精算損(益)	10,185	2,73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50,657</u>	<u>49,429</u>

(3)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469	26,65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1,119)	(6,31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404	520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1,760	1,813
計畫資產(損)益	112	(20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3,626</u>	<u>22,46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37	1,481
利息成本	925	82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404)	(520)
	<u>\$ 1,758</u>	<u>1,785</u>
營業成本	\$ 1,246	1,146
推銷費用	142	173
管理費用	317	386
研究發展費用	53	80
	<u>\$ 1,758</u>	<u>1,785</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517</u>	<u>313</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304	(1,633)
本期認列	(10,073)	2,93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8,769)</u>	<u>1,304</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表達)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125 %	2.000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0 %	2.000 %
未來薪資增加率	1.750 %	1.750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12.31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u>\$ (50,656)</u>	<u>(49,429)</u>	<u>(50,704)</u>	<u>(50,069)</u>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37,030)</u>	<u>(26,960)</u>	<u>(24,051)</u>	<u>(25,838)</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10,185)</u>	<u>3,580</u>	<u>1,898</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112</u>	<u>(6,880)</u>	<u>(707)</u>	<u>-</u>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760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算確定福利義務所採用之精算假設變動，將增加或減少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如下，此係就個別精算假設變動進行敏感度分析。

原精算假設	增加0.25%	減少0.25%
折現率2.125%	<u>(1,244)</u>	<u>1,291</u>
預計未來薪資水準率1.750%	<u>1,260</u>	<u>(1,219)</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171千元及6,65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38,632)	(18,337)
土地增值稅	-	2,00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8,632)</u>	<u>(16,330)</u>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860</u>	<u>3,833</u>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228,170)</u>	<u>(13,06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8,789)	(2,221)
免稅所得	-	(16,305)
土地增值稅	-	2,007
暫時性差異及其他	157	189
	<u>\$ (38,632)</u>	<u>(16,330)</u>

4.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3.12.31	102.12.31
暫時性差異	<u>\$ 18,983</u>	<u>18,983</u>

本公司經評估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產生足夠之課稅所得額以抵減之，因此，未將該等項目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存貨備抵 跌價損失	採權益法認 列之子公司 份 額	虧損扣除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08)	(86,018)	(35,132)	(3,967)	(126,125)
借記/(貸記)損益	(702)	(10,952)	(10,126)	(14,269)	(36,04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0)</u>	<u>(96,970)</u>	<u>(45,258)</u>	<u>(18,236)</u>	<u>(162,174)</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1,985)	(76,769)	(21,503)	(3,548)	(103,805)
借記/(貸記)損益	977	(9,249)	(13,629)	(419)	(22,32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8)</u>	<u>(86,018)</u>	<u>(35,132)</u>	<u>(3,967)</u>	<u>(126,125)</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846	6,196	14,042
借記/(貸記)損益	-	(2,583)	(2,58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860	-	3,86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06</u>	<u>3,613</u>	<u>15,319</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013	2,213	6,226
借記/(貸記)損益	-	3,983	3,98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833	-	3,83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7,846</u>	<u>6,196</u>	<u>14,042</u>

(4)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抵減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惟該等評估係依據現行法令及本公司與子公司未來年度之營運預測，故存在不確定性。

5.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內各期虧損扣除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金額及其得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得扣除數	稅額影響數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核定數)	\$ 125,005	21,251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27,287	4,639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申報數)	54,583	9,279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估計數)	59,347	10,089	民國一一三年度
	<u>\$ 266,222</u>	<u>45,258</u>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12.31	102.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306,089)</u>	<u>(106,47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1,630</u>	<u>71,630</u>

上表所列示之未分配盈餘，包括各期比較資訊，係依據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之金額。

	103年度(實際)	102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註)</u>	<u>(註)</u>

(註)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皆無盈餘可供分配，故不適用。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均為194,149千股。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含可供員工認股權證認購股份100,000千元，實際已發行股本均為1,941,485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而於以前年度累計獲配現金股利計2,480千元，該部份視同本公司之庫藏股票處理，並將上述由子公司收取之現金股利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項下。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如下：

- (1)員工紅利，百分之三到百分之五；
-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
- (3)其餘分派股東紅利，百分之五十以上。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為當年度發放股票及現金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以上。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上述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累積虧損，故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皆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議當年之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庫藏股票餘額均為85,077千元，係本公司之子公司億福投資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公司法修正以前陸續取得本公司之股票，持有股份共計4,655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尚未出售。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市價分別為5.55元及5.62元，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股份市價與取得成本之差異分別為(59,290)千元及(58,964)千元。

(十二)每股盈餘(虧損)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基礎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u>(189,538)</u>	<u>3,266</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普通股(等於期末)	194,149	194,149
庫藏股之影響	<u>(4,655)</u>	<u>(4,65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89,494</u>	<u>189,494</u>

(十三)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 2,661,118	2,452,280
佣金收入	11,856	5,448
工程合約收入及其他	<u>88</u>	<u>6,525</u>
	<u>\$ 2,673,062</u>	<u>2,464,253</u>

(十四)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 7,818	6,740
服務收入	4,862	4,248
其他	<u>5,903</u>	<u>5,663</u>
	<u>\$ 18,583</u>	<u>16,651</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固定資產利益	\$ 1,016	95,0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評價淨(損)益	(32,029)	51,737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11,465)	(13,24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000)
其 他	(3,497)	(13,310)
	<u>\$ (45,975)</u>	<u>110,188</u>

(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衍生工具操作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依授信政策在給與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授信額度依個別客戶建立，並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2)投 資

銀行存款、證券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與信用風險相關之量化資訊如下：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372,039千元及1,263,723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各債權人信貸特質的影響，客戶經營所在行業亦對信貸風險造成影響。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來自前十大銷貨客戶之佔比分別為81%及74%。

(3)本公司於報導日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及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其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其係：

- (1)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 (2)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所編製。
- (3)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1,772,811	1,810,200	1,677,561	132,639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5,909	225,909	225,909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7,705	137,705	137,705	-
其他流動負債	36,239	36,239	36,239	-
衍生金融工具				
流 出	30,548	90,212	88,846	1,366
流 入	(3,675)	(63,339)	(63,339)	-
	<u>\$ 2,199,537</u>	<u>2,236,926</u>	<u>2,102,921</u>	<u>134,005</u>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1,349,947	1,373,722	1,241,083	132,639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2,785	232,785	232,785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8,823	38,823	38,823	-
其他流動負債	39,321	39,321	39,321	-
衍生金融工具				
流 出	5	466,041	466,041	-
流 入	(36,768)	(502,804)	(502,410)	(394)
	<u>\$ 1,624,113</u>	<u>1,647,888</u>	<u>1,515,643</u>	<u>132,245</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部份營運活動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以衍生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12.31			102.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967	31.63	505,037	13,442	29.79	400,442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商						
品交換合約及外						
幣選擇權合約						
美金	116	31.63	3,675	1,234	29.79	36,7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3,361	31.63	738,922	20,887	29.79	622,236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商						
品交換合約及外						
幣選擇權合約						
美金	966	31.63	30,548	-	29.79	5

上列遠匯合約資訊係為各報表日未結清交易之帳面值，其操作之部位、名目本金及到期日等相關說明請詳六(二)。

本公司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上列各項外幣匯率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339千元及2,21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03.12.31	102.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157,447	58,182
金融負債	(130,000)	(130,000)
	<u>\$ 27,447</u>	<u>(71,818)</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42,703	55,626
金融負債	(1,642,811)	(1,219,947)
	<u>\$ (1,600,108)</u>	<u>(1,164,321)</u>

本公司係依報導日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進行敏感度分析，若利率增加/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4,000千元及2,911千元，其主要係來自於變動利率借款之利率風險暴險。

另，本公司固定利率工具之金融負債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報導日市場利率變動對損益並無影響，故不擬揭露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4.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上市(櫃)公司股票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B.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 C.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係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級至第三級。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u>合 計</u>
10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675	3,6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30,548)	(30,548)
	<u>\$ -</u>	<u>-</u>	<u>(26,873)</u>	<u>(26,873)</u>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36,768	36,7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5)	(5)
	<u>\$ -</u>	<u>-</u>	<u>36,763</u>	<u>36,763</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並無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 (4)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者，係從事遠期外匯、外幣選擇權及商品交換之衍生工具所產生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其變動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期初餘額	\$ 36,763	35,394
認列於損益	(32,029)	51,737
購買/處分/清償	(31,607)	(50,368)
期末餘額	<u>\$ (26,873)</u>	<u>36,763</u>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以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本公司係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2.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與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八)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同時考量負債比率，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信心。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分別為60%及49%，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子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100 %	100 %
"	億福投資(股)公司	台灣	99.95 %	99.95 %
"	億泰高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億泰越南)	越南	100 %	100 %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亞億有限公司(香港亞億)	香港	100 %	100 %
"	泰鉅有限公司(香港泰鉅)	香港	100 %	100 %
亞億有限公司	東莞億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東莞億泰)	大陸	100 %	100 %
"	億鴻(東莞)電腦配件有限公司(東莞億鴻)	大陸	(註1)	100 %
泰鉅有限公司	中億光電(蘇州)有限公司(蘇州中億)	大陸	100 %	100 %

(註1)東莞億鴻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辦理註銷完結。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視同代購交易及代墊交易

本公司深耕市場多年，主要原料來源廣泛，且與主要原料供應商之採購交易條件穩定，基於集團利益之考量，由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其生產所需之原料，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銷售金額分別為817,533千元及721,938千元，交易價格係以成本加計適當利潤計價，收款期間為月結三～四個月。本公司對上述銷貨交易於財務報表表達時，視同為代採購交易，同額調整減少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並將前述售料交易所產生之應收關係人帳款於財務報表表達時轉列為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上述交易產生之佣金收入分別為11,856千元及5,448千元。前述代採購交易及代關係人墊付各項支出之應收款項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子公司	\$ <u>330,133</u>	<u>296,406</u>

2.資金融通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將資金貸與關係人情形及期末餘額如下：

(1)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實際 動支餘額	約定利率	當期 利息收入	期末 應收利息	
億泰越南	\$ <u>316,300</u>	<u>158,150</u>	5%	<u>6,829</u>	<u>4,362</u>	
		102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實際 動支餘額	約定利率	當期 利息收入	期末 應收利息	
億泰越南	\$ <u>150,000</u>	<u>89,370</u>	5%	<u>6,086</u>	<u>3,699</u>	

(2)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3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實際 動支餘額	約定利率	當期 利息支出	期末 應付利息	
亞億有限公司	\$ <u>126,520</u>	<u>64,244</u>	-	-	-	

3.服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子公司管理、市場行銷及技術方面之服務，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產生相關服務收入分別為4,863千元及4,248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產生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分別為11,387千元及10,724千元。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代收款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代子公司收取貨款，並用以沖抵應收關係人款項，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之應付款項餘額分別為73,461千元及38,823千元。

5.背書保證

(1)本公司為子公司之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之金額分別為美金9,000千元及美金7,000千元，其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美金1,600千元及1,500千元。

(2)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之長短期借款餘額合計分別為1,772,811千元及1,349,947千元，係由其他關係人提供連帶背書保證。

(四)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309	14,669
退職後福利	1,011	1,023
離職福利	-	-
員工紅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5,320</u>	<u>15,692</u>

上述金額尚不包含配車及座車租金，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配車分別為9部及8部，原始成本合計分別為19,740千元及19,465千元。

(五)其他

億泰公司之部分固定資產係以董事長名義持有，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土地	長期及短期借款	\$ 397,951	397,951
房屋及建築	長期及短期借款	76,457	82,599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短期借款、銷售履約保證	143,360	44,961
		<u>\$ 617,768</u>	<u>525,511</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設備已開立而未使用信用狀之金額如下：

	幣別	103.12.31	102.12.31
購買原料及設備	NTD	\$ <u>8,092</u>	<u>222,617</u>

(二)本公司因購買主要原料而承諾供應商未來應購買之數量，若依期末市價估計之金額如下：

	幣別	103.12.31	102.12.31
購買原料	NTD	\$ <u>1,587,183</u>	<u>1,375,713</u>

(三)本公司因購料履約保證、銀行授信額度、發行商業本票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及Stand-by L/C之金額如下：

	幣別	103.12.31	102.12.31
開立之保證票據	NTD	\$ <u>3,228,643</u>	<u>3,437,174</u>

(四)本公司因開立予客戶供作銷貨合約保證用之履約保證票據及Stand-by L/C之金額如下：

	幣別	103.12.31	102.12.31
銷售履約保證	NTD	\$ <u>194,988</u>	<u>229,776</u>

(五)本公司因進口關稅先放後稅而開立之保證票據之金額如下：

	幣別	103.12.31	102.12.31
進口關稅保證	NTD	\$ <u>10,000</u>	<u>10,000</u>

(六)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轉投資大陸之子公司蘇州中億，為配合當地政府地方建設所需，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與蘇州市吳中區城南街道辦事處簽訂土地使用權出讓暨廠房拆遷補償合約，交易總金額為人民幣150,007千元(折合新台幣約764,400千元)，相關資訊及交易進度說明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本公司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6,519	38,185	154,704	103,523	39,831	143,354
勞健保費用	10,931	3,728	14,659	8,732	3,971	12,703
退休金費用	5,740	3,189	8,929	5,027	3,410	8,43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81	1,784	7,565	5,349	1,826	7,175
折舊費用	26,006	3,493	29,499	25,423	3,953	29,376
攤銷費用	240	937	1,177	256	1,570	1,82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累計員工人數分別為3,179人及2,986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註3)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 保 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1)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0	本公司	億泰越南	其他應 收關係 人款	是	316,300	316,300	158,150	5%	有融通 資金之 必要	-	營運週轉	-	-	569,797	653,482
1	亞德有限 公司	本公司	"	是	126,520	126,520	64,244	0%	"	-	營運週轉	-	-	1,941,485	1,941,485

註1：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企業之實收資本額。
註2：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40%為限。
註3：期末餘額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本公司	億泰越南	子公司	490,112	284,670	50,608	-	17.42 %	816,853	是	否	否

註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x30%為限。
註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x5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建業創投(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2,724	5.00 %	非上市、櫃 公司不適用	
本公司	德隆創投(股)公司	"	"	964	3,765	7.35 %	"	
本公司	壹柒聯合貿易(股)公司	"	"	30	300	6.67 %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億泰越南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1) 504,032	-	-	-	284,357	-

註1：係億泰公司代億泰越南採購原料、資金貸與及加收之利息等應收款項。

註2：係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四日之資料。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參閱附註六(二)及(十六)之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Tropic Isle Building,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出口貿易、金融商品、工地建物買賣	673,267	673,267	21,204	100.00 %	395,196	(77,388)	(77,388)	子公司
本公司	億泰高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同奈省龍城縣三安社龍城工業區龍福路	漆包線及電線、纜之加工製造、買賣	569,797	558,325	17,776	100.00 %	235,366	12,962	12,962	"
本公司	億福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仁愛路二段91巷1號	一般投資業	86,440	86,440	8,644	99.95 %	(492)	(738)	(738)	"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亞德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40-42號通明大廈502室	進出口貿易	港幣千元 91,795	港幣千元 91,795	91,795	100.00 %	179,318	(28,616)	(28,616)	孫公司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泰鉅有限公司	"	"	港幣千元 76,543	港幣千元 76,543	76,543	100.00 %	165,558	(48,779)	(48,779)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2)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億泰	電線、纜之加工製造、買賣	港幣千元 49,200	(註1)	141,545	-	-	141,545	(37,959)	100 %	(35,210)	(42,995)	-
東莞億鴻	漆包線之加工、買賣	港幣千元 20,000	(註1)	62,863	-	-	62,863	(註3)	(註3)	(註3)	(註3)	-
蘇州中億	光電器件、電腦連接線及相關產品製造買賣	港幣千元 78,135	(註1)	312,668	-	-	312,668	(44,979)	100 %	(44,882)	168,016	-

註1：係經由第三地區設立之公司轉投資香港地區設立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列計。

註3：東莞億鴻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辦理註銷完結。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17,076	517,076	940,231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以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02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5,196
活期存款		40,545
外匯存款	新幣49千元，匯率為23.95	2,158
定期存款	人民幣2,764千元，匯率為5.046	14,087
		<u>\$ 72,588</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AAE037	營 業	\$ 125,690
ARG007	"	17,799
AAJ017	"	16,226
其 他(未達5%者)		<u>14,826</u>
小 計		<u>174,541</u>
應收帳款		
AAE037	"	\$ 128,309
BAA001	"	71,854
AAJ017	"	31,115
AAD004	"	27,769
ARG007	"	24,471
其 他(未達5%者)	"	<u>145,899</u>
		<u>429,417</u>
減：備抵呆帳		<u>(1,470)</u>
		<u>427,947</u>
		<u>\$ 602,488</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297,002	297,002
減：備抵損失	-	
	<u>297,002</u>	
在 製 品	298,739	311,768
減：備抵損失	<u>(7,505)</u>	
	<u>291,234</u>	
製成品及商品	347,907	360,195
減：備抵損失	<u>(2,554)</u>	
	<u>345,353</u>	
合 計	<u>\$ 933,589</u>	<u>968,965</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42,144
存出保證金	46,110
其他(未達5%者)	<u>1,008</u>
合 計	<u>\$ 189,262</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留抵稅額	\$ 12,612
預付款項	3,234
物料盤存	2,316
預付所得稅	1,813
預付貨款	1,747
其 他(未達5%者)	177
合 計	<u>\$ 21,899</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餘額		本期增購		本期出售		其他異動		期末餘額		市價或 淨值總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被投資公司	21,204	\$ 466,297	-	-	-	-	-	(71,101)	100.00 %	395,196	395,196	無
億泰(英屬維京)公司												
億泰高科技(越南)有 限公司	17,350	194,001	425	11,981	-	-	-	29,384	100.00 %	235,366	235,366	"
億福投資(股)公司	8,644	246	-	-	-	-	-	(738)	99.95 %	(492)(註)	25,340	"
轉列其他負債	-	-	-	-	-	-	-	492	- %	492	-	
合 計		\$ 660,544		11,981		-		(41,963)		630,562	655,902	

註：轉列至其他負債。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購		本期出售		其他異動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建業創投(股)公司	2,250	\$ 2,724	-	-	-	-	-	-	5.00 %	2,724	無
德隆創投(股)公司	1,376	3,765	-	-	-	-	(413)	(註)	7.35 %	3,765	"
壹柒聯合貿易(股)公司	30	300	-	-	-	-	-	-	6.67 %	300	"
合計		\$ 6,789		-		-		-		<u>6,789</u>	

(註)係減資退回股款，請詳本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說明。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 6,008
其他資產	2,191
受限制資產	1,216
長期預付費用	859
	<u>\$ 10,27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本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 要	金 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 40,000	一年內	註	無
彰化銀行	"	20,000	"	"	"
安泰銀行	"	90,000	"	"	"
玉山銀行	"	30,000	"	"	"
遠東銀行	"	48,000	"	"	"
華南銀行	"	214,250	"	"	"
土地銀行	"	30,000	"	"	"
兆豐銀行	"	136,000	"	"	"
大眾銀行	"	91,726	"	"	"
台灣工行	"	252,289	"	"	"
元大銀行	"	<u>93,302</u>	"	"	"
		<u>1,045,567</u>			
台灣銀行	信用狀借款	232,839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土地銀行	"	22,082	"	"	無
第一銀行	"	43,876	"	"	"
華南銀行	"	176,781	"	"	"
彰化銀行	"	43,557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中華開發	"	4,017	"	"	無
玉山銀行	"	23,318	"	"	"
台新銀行	"	43,143	"	"	"
大眾銀行	"	<u>7,631</u>	"	"	"
		<u>597,244</u>			
		<u>\$ 1,642,811</u>			

註：本公司所有短期借款期末利率區間介於1.64%~2.67%。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商名稱	摘 營	要 業	金 額
1210037			\$ 29,455
1210157		//	28,664
12110324		//	27,954
1210163		//	23,672
其他(未達5%者)		//	116,164
合 計			\$ <u>225,909</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年獎	\$ 21,793
其他應付費用	10,553
其 他(未達5%者)	25,202
合 計	<u>\$ 57,548</u>

長期借款明細表

貸款機款	性 質	借款金額	利率區間	契約期限	還款方式	抵 押 品
華南銀行	中期抵貸	<u>\$ 130,000</u>	2.03 %	103.12.27~ 105.12.27	到期一次償還	土地及建築物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5,320
存入保證金	3,102
其他(未達5%者)	493
合 計	<u>\$ 18,915</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電力電纜	7,476 公噸	\$ 1,597,508
橡膠電纜	1,107 公噸	305,744
通信電纜	824 公噸	208,679
光纜電纜	612 公噸	283,568
裸 銅 線	353 公噸	88,109
其 他	1,677 公噸	<u>177,598</u>
銷貨收入淨額		2,661,206
佣金收入		<u>11,856</u>
合 計		<u>\$ 2,673,062</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貿易業務	
期初商品存貨	\$ 787
加：本期購入	686,176
減：期末商品存貨	<u>3,856</u>
商品銷售成本	<u>683,107</u>
原 料	
期初原料	201,672
加：本期進料	1,913,759
減：期末原料	297,002
出售原料成本	66,638
研發領用	<u>1,448</u>
本期耗用原料	1,750,343
直接人工	76,399
製造費用	<u>227,800</u>
製造成本	2,054,542
加：期初在製品	251,265
購入在製品	9
減：期末在製品	298,739
研發領用	<u>214</u>
製成品成本	2,006,863
加：期初製成品	269,842
減：期末製成品	344,051
其 他	<u>1,230</u>
製成品銷售成本	1,931,424
加：出售原料成本	66,638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	4,128
其 他	<u>2,104</u>
營業成本	<u>\$ 2,687,401</u>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12,880	19,657	5,648
試驗費	-	-	1,662
各項攤提	-	37	900
運費	10,585	100	-
交際費	6,769	365	3
勞務費	-	3,124	-
保險費	1,425	2,211	550
折舊	836	2,415	242
其他費用(未達5%者)	8,848	7,263	1,643
合 計	<u>\$ 41,343</u>	<u>35,172</u>	<u>10,648</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40000

號

會員姓名：(1) 黃泳華
(2) 于紀隆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一八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九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819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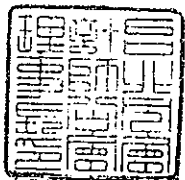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億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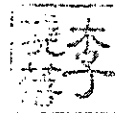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黃泳華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于紀隆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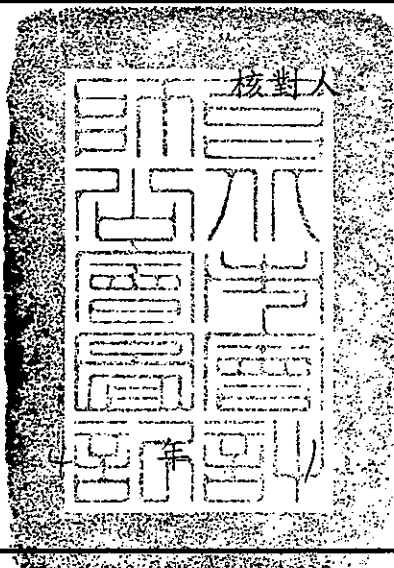
104

年

月

13

日



裝

訂

線